

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桂专审字[2015]45020028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	3
2、 利润	5
3、 现金流量	6
4、 股东权益变动	7
5、 财务报表附	9

审计报告

瑞华桂专审字[2015]45020028 号

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润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五洲润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

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五洲润通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西分所

中国·南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七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

被审计单位：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5,432.79	1,777,095.54	208,915.26	10,009,832.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0	3,500,000.00	4,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471,600.01	328,013.8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5,960.5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47,032.80	5,605,109.43	5,144,875.76	10,009,832.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资产总计		40,747,032.80	40,605,109.43	40,144,875.76	10,009,832.01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被审计单位：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87,810.07	152,329.23	37,270.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039.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7,810.07	152,329.23	37,270.81	14,039.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7,810.07	152,329.23	37,270.81	14,039.50
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517.53	34,517.53	11,181.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4,705.20	418,262.68	96,423.71	-4,207.49
股东权益合计		40,559,222.73	40,452,780.20	40,107,604.95	9,995,792.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747,032.80	40,605,109.43	40,144,875.76	10,009,832.01

载于第9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被审计单位：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61.00	-4,746.50	43,276.55	18,639.50
财务费用		-1,198.25	-3,673.28	-35,659.80	-14,482.0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586.12	451,763.89	156,7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923.37	460,183.67	149,133.25	-4,157.49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00	50.00	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923.37	460,233.67	149,083.25	-4,207.49
减：所得税费用		35,480.84	115,058.42	37,270.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42.53	345,175.25	111,812.44	-4,207.4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442.53	345,175.25	111,812.44	-4,207.49

载于第9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被审计单位：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8.25	484,124.21	35,116,533.52	14,90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25	484,124.21	35,116,533.52	14,90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1.00	39,693.93	35,574,200.27	7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1.00	39,693.93	35,574,200.27	5,07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75	444,430.28	-457,666.75	9,832.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750.00	156,7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3,750.00	156,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750.00	-39,343,2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00	1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2.75	1,568,180.28	-9,800,916.75	10,009,83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7,095.54	208,915.26	10,009,83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432.79	1,777,095.54	208,915.26	10,009,832.01

载于第9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被审计单位：广西五洲通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34,517.52		418,262.68	40,452,780.20	40,000,000.00										96,423.71	40,107,60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34,517.52		418,262.68	40,452,780.20	40,000,000.00										96,423.71	40,107,604.96
三、本期间减少的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442.53	106,442.53											321,838.97	345,17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442.53	106,442.53											345,176.26	345,176.2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3,336.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336.28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000,000.00								34,517.52		524,705.21	40,559,222.73	40,000,000.00										418,262.68	40,452,780.20

截至第9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被审计单位：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207.49	9,995,79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207.49	9,995,792.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11,181.24		100,631.20	30,111,812.44	10,000,000.00										-4,207.49	9,995,792.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812.44	111,812.44											-4,207.49	-4,207.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181.24		-11,181.24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181.24		-11,181.24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1,181.24		96,423.71	40,107,604.95	10,000,000.00										-4,207.49	9,995,792.51

载于第9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

除非特别注明，以下币种为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15-1 号现代国际 26 层 13 号房

注册资本：40,000,000 元

法人营业执照号码：4500000000018611

法定代表人：梁崎

成立日期：2012 年 9 月 6 日

组织机构代码证：05437741-X

(二) 公司历史沿革

广西五洲润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12 年 9 月 6 日成立，领取注册号（企）45000000000186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出资比例占注册资本的 50%；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 万元，出资比例 20%；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出资比例 20%；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出资比例 10%。上述验资于 2012 年 8 月 14 日业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西分所审验并出具东会桂验字【2012】3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由各股东单位增加注册资本金共 3000 万元，其中：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900 万元；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800 万元；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800 万元；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使公司

注册资本总额达 4000 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单位持股情况如下：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400 万元，持股比例 35%；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25%；汕头利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25%；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持股比例 15%。以上新增注册资本经广西瀚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瀚信验字（2013）第 299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

所处行业：投资。

经营范围：对房地产、公路、桥梁、基础建设、交通能源的投资；建材料、装饰材料、矿产品、化工产品、日用百货的销售；进出品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 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必要调整外，本公司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递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以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确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将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本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与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按本公司的统一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或事项以及内部债权债务均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若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A、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

B、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在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所有资产、负债及损益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决算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

外，其他项目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而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项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A、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额资产四类。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B、金融资产的确认和后期计量：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 a.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计量；
- b.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

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D、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的转移，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照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E、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g.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F、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按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一起，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则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于坏账准备政策中说明。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按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等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则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

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款项、母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的应收款项、等划为关联方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	3
1-2 年	8	8
2-3 年	10	10
3-5 年	15	15
5 年以上	50	5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

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持股比例减少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剩余投资，并按处置投资的比例将以前在其他综合收益（资本公积）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结转至当期损益。

持股比例增加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按照新的持股比例对投资继续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在新增投资日，新增投资成本与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前述原则处理；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新增投资时的原账面价值与按增资后持股比例扣除新增持股比例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和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能够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量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

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需考虑弃置费用因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8	3	12.13
运输设备	8	3	12.13
办公设备	8	3	12.13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A、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B、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1）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2）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则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仅指购建和生产过程超过一年的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

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A、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B、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C、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D、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A、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

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2、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

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该养老保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经本公司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8月19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

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4 年 1 月 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 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	本公司持有中信汕头滨海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 股权，投资成本 35,000,000.00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由“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长期股权投资	-3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00,000.00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后，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合营和联营企业因接受其他股东单方面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所占股权比例稀释但所享有权益份额增加，且仍对其保持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情形，在权益法核算时，视同部分处置该合营或联营企业股权，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的被投资单位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之后，本公司在权益法核算时，对于此类情形，将本公司在被投资企业净资产中所享有权益份额的增加额计入资本公积，该部分资本公积可在后续处置该联营、合营企业股权时按比例或者全部转入处置当期的投资收益。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和证监会相关信息披露规范对报表格式的调整导致的报表项目间重分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第十二条的规定同步调整比较数据的填列口径。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6、前期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7、前期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劳务收入、转让无形资产及销售不动产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2%
水利建设基金	营业收入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19.45	2,980.45
其中: 人民币	119.45	2,980.45
美元	-	-
银行存款:	1,775,313.34	1,774,115.09
其中: 人民币	1,775,313.34	1,774,115.09
合计	1,775,432.79	1,777,095.5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分类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性债券投资	-	-
其他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说明: 润通公司与深圳中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协议, 通过投资深圳市中星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以其作为汇聚资金平台, 定向以债权投资方式向江苏天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建设资金, 并指定用于安徽省来安县七里二期安置小区、七里三期安置小区、滨河二期安置小区、汊河南京湾安置小区项目建设及日常流动资金使用, 投资期满后由江苏天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还本付息以获得收益。

3、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深圳市中星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1,600.01	328,013.89
合计	471,600.01	328,013.89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000,000.00	-	35,000,000.00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35,000,000.00	-	35,000,000.00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	35,000,000.00	35,000,000.00	-	35,000,000.00

(2)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中信汕头滨海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	-	3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	-	35,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中信汕头滨海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	7	-
合计	-	-	-	-	-	-

(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年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相关说明：不适用。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87,810.07	152,329.23
合计	187,810.07	152,329.23

6、实收资本

(1) 2012 年变动情况

出资者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上述实收资本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西分所审验并出具东会桂验字【2012】30号验资报告验证。

(2) 2013 年变动情况

出资者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9,000,000.00	-	14,000,000.00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8,000,000.00	-	10,000,000.00
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000.00	-	10,000,000.00
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00	-	6,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30,000,000.00	-	40,000,000.00

根据 201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由各股东单位增加注册资本金共 3000 万元，其中：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900 万元；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800 万元；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800 万元；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使公司注册资本总额达 4000 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单位持股情况如下：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400 万元，持股比例 35%；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25%；汕头利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25%；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持股比例 15%。以上新增注册资本经广西瀚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瀚信验字（2013）第 299 号验资报告验证。

(3) 2014 年变动情况

出资者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4) 2015 年变动情况

出资者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汕头市利安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广州王舍城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7、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8,262.68	107,604.95	-4,207.4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418,262.68	107,604.95	-4,207.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42.53	345,175.25	111,812.44	-4,207.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3,336.28	11,181.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转作资本的未分配利润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4,705.20	418,262.68	96,423.71	-4,207.49

8、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548.25	4,124.21	36,533.52	14,902.01
手续费	350.00	450.93	873.72	420.00
合计	-1,198.25	-3,673.28	-35,659.80	-14,482.01

9、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3,586.12	451,763.89	156,750.00	
合计	143,586.12	451,763.89	156,750.00	

1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罚款支出	-	-		
其他支出		-50.00	50.00	50.00
合计		-50.00	50.00	50.00

11、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480.84	115,058.42	37,270.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	
合计	35,480.84	115,058.42	37,270.81	

1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收其他往来款		450,000.00	35,080,000.00	

				-
收利息收入	-	-	36,533.52	14,902.01
其他	1,548.25	34,124.21		
合计	1,548.25	484,124.21	35,116,533.52	14,902.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35,530,050.00	
支付管理费用			43,276.55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873.72	70.00
其他	3,211.00	39,693.93		
合计	3,211.00	39,693.93	35,574,200.27	70.00

1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442.53	345,175.25	111,812.44	-4,207.4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补充资料	2015年3月31 日	2014年12月31 日	2013年12月31 日	2012年12月31 日
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586.12	-451,763.89	-156,75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960.50	-435,960.50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480.84	115,058.42	23,231.31	14,039.5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75	444,430.28	-457,666.75	9,832.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5,432.79	1,777,095.54	208,915.26	10,009,832.0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777,095.54	208,915.26	10,009,832.01	-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2.75	1,568,180.28	-9,800,916.75	10,009,832.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

一、现金	119.45	1,777,095.54	208,915.26	10,009,832.01
其中：库存现金	119.45	2,980.45	31,273.45	14,95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5,313.34	1,774,115.09	177,641.81	9,994,882.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432.79	1,777,095.54	208,915.26	1,933,998.62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	何国纯	交通运输

接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833,801,532	35	35	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822509-5

2、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无联营企业。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	79133372-4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关联担保情况。

(2) 其他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35,960.50

六、或有事项

1、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七、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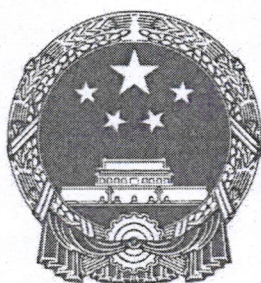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450103000144639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
类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09号广西投资大厦13楼
负责人 郭益浩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 07 16
年 月 日

<http://www.gxqyxygs.gov.cn>